

《佛陀的話語》第一章、人類的現實（導論）

與其他宗教一樣，佛陀教法起源於解決人類內心的問題。而，佛陀的教導更為徹底究竟——探索煩惱的根源並對治之。雖然佛法以斷除煩惱的根源為目標，然而，修學佛法卻是從觀察日常經驗開始。通過觀察，我們將發現老、病、死的必然性。人們普遍認為，佛陀教導我們認識老死的實在性，進而趨向涅槃解脫。然而，這雖是學習佛法的終極目標，學佛卻開始於道德行為的培養。佛陀以大悲心引導眾生一條邁向幸福快樂的道路，他讓我們認識到善業招感樂報，惡業招感苦果。

本章的第一節、「老、病、死」有三則經文，以個別的方式闡述了這一教學內容。

經文 I-1(1) 《相應部 3.3》闡明有生必會老死的理則，社會的上層階級乃至成就阿羅漢也不例外。

經文 I-1(2) 《相應部 3.25》使得我們認識到「老化和死亡在我們身上發生」，並提示我們要過有道德的生活並修習善法。¹

¹ 有道德的善法，原經有四種：

- (1) Dhamma-cariyāya 法行：observance of righteousness 遵守正義。
- (2) Sama-cariyāya 正行：living in spiritual calm 生活在精神平靜中。寂靜行；平等行；精神的平靜，寂靜主義。
- (3) Kusala-kiriyāya 善的行為：
Kusala：good action；merit；virtue.(adj.)，clever。好的行動，值得，美德，

經文 I-1(3)《增支部 3.35》「神聖信使」：當我們錯過了老、病、死的警告信號時，我們可能會造作不善業而導致苦果。當我們認識到老死的必然性，我們將不再沉迷於感官欲樂、財富與權力，而轉向新的人生目標。我們可能還沒準備好離開家庭與財富，過專精修行的生活，佛陀並不勉強在家弟子作出這樣的選擇。佛陀的教導是要我們從老死的現實中，理解到業力與輪迴的理則。也就是，善惡行為不只影響此生，也會感招來生的善惡果報。我們現在所享有的一切都是短暫的，當老死來臨時，我們將隨著業力牽引而受報。因此，為了長遠的福樂我們應謹慎地止惡行善。

第二節探討的是「迷者的苦難」。這類型的痛苦於上一節不同，上一節的老病死是凡夫、聖者都必然經歷的，這一節內容則區分了凡夫與聖弟子的差別。

經文 I-2(1)《相應部 36.6》區別了凡夫與聖弟子在面對身苦時的不同反應。凡夫在面對身體的苦痛時，內心感受到悲痛怨恨（因而留下潛伏勢力）；聖弟子在受到身體疼痛的折磨時，會耐心地忍受這種感覺，沒有悲傷，怨恨或痛苦（因而不留下潛伏勢力）。我

聰明。善的，善業；(靈)巧的，善巧。有益的、正確的。

kiriyāya：action；deed 契據；performance 性能。應所作，所作業(行為)，正義，貞操。【陰】行動，行為，表現。

(4) Puñña-kiriyāyā 福德行為：good action。好的行動。

們一般以為身心感受密不可分，然而，佛陀教導我們，可以通過心智的訓練，超越對痛苦感受的恐懼。

經文 I-2(2) 《增支部 8.6》顯示了凡夫與聖弟子在面對「利、衰；毀、譽；稱、譏；苦、樂」的不同反應。凡夫隨著這外在的八風而憂喜，聖弟子卻可以不受干擾。聖弟子以平常心面對順逆境，摒棄喜惡感受的束縛，獲得究竟解脫。

經文 I-2(3) 《相應部 22.7》審視了更根本的問題——人們執取五蘊為真實的我、我所，因此當五蘊發生變化時，會感到束縛、不安、不自在。聖弟子如實覺知沒有永恆不變的自我，也不執取五蘊為我，因此在面對五蘊的改變時，能不為所動。

人類不僅面對個人身心的不安，社會互動也同樣折磨人們。暴力衝突充斥世間，其名稱、地點、工具、手法可能不同，背後推動的力量同樣為貪婪與仇恨。雖然佛法主要是為了證悟解脫而強調道德與心智的培養，但佛陀也為人們提供遠離暴力與不公的方法。那就是，修習慈與悲。本章第三節、「紛亂的世界」的內容，涉及暴力衝突的根源。佛陀指出外在的衝突源自內心的思維，唯有通過淨化內心才能達至社會平和。

經文 I-3(1) 《增支部 2.36》說明在家人由於對感官享樂的依戀

（「欲」）而產生衝突，出家沙門則因執著於知見觀點（「見」）而產生衝突。

經文 I-3(2)《長部 21》佛陀與帝釋天之間的對話，探索仇恨與敵意根源於嫉妒與吝嗇，佛陀更進而追溯根本問題源自知見與感受上的錯誤認知。²

經文 I-3(3)《長部 15》提供從受到愛，從愛起爭的因果關係。

經文 I-3(4)《增支部 3.69》描述了貪、瞋、癡三不善根³如何對影響社會，導致暴力、權力欲望與不公的痛苦。

這四則經文暗示社會的長治久安需通過人類思想的革新，因

² (1)《長阿含·14 釋提桓因問經》卷 10(CBETA, T01, no. 1, p. 64, b13-20)：

佛告帝釋：「想之所生，由於調戲，因調緣調，調為原首，從此而有，無此則無。帝釋！若無調戲則無想，無想則無欲，無欲則無愛憎，無愛憎則無貪嫉，若無貪嫉，則一切眾生不相傷害。」

帝釋！但緣調為本，因調緣調，調為原首，從此有想，從想有欲，從欲有愛憎，從愛憎有貪嫉；以貪嫉故，使群生等共相傷害。」

(2)《中阿含·134 釋問經》卷 33〈大品 1〉(CBETA, T01, no. 26, p. 635, b24-c5)。

《帝釋所問經》卷 1(CBETA, T01, no. 15, p. 248, c1-11)。《雜寶藏經》卷 6〈73 帝釋問事緣〉(CBETA, T04, no. 203, p. 477, b5-11)。

(3) 莊春江翻譯的「虛妄想之部分」，巴利是 *papañca saññā saṅkhā*。蔡奇林則中譯為「妄見想像的思惟」，而香港的蕭式求則譯為「戲論想和計量」。菩提長老譯為「增殖 proliferation」，意思是「繁衍」。菩提長老英譯整個詞：*notions [born of] mental proliferation* 或 *perceptual concepts [arisen from] proliferation*。

(4) 另外，齋因法師翻譯為「由內心的戲論生起的想」，或「由戲論生起的想的觀念」。其說明，戲論在巴利是「擴張」的意思，比如常樂我淨想。又叫「炫染」。《瑜伽師地論》的名詞就是「增損」，即「無以為有，有以為無」。

³ 向智尊者《法見》：

「根」，註釋書解釋此字義為強力支撐、導因、因緣和生產者。它可以比喻成善與不善「滋養液」的運輸者，運送這樣（善與不善）的汁液給與其並存的心所和心理作用，也運送給由之而生的善行與惡行。善「根」、不善「根」造成輪迴，所以是生產者。

為以貪、瞋、癡為引導的行為必會招致苦果。

佛陀教導有關人類狀況的第四個面向，更為深細難瞭，那就是輪迴的束縛。從本章第四節、「沒有第一因」，我們可以看到佛陀教導我們今生只是長遠生命流中的一個階段。我們找不到時間的開端，這如經文 I-4(1) 《相應部 15.1》 和 I-4(2) 《相應部 15.2》。生命的長流不只無始，同時也是無窮盡的。只要有無明愛染，有情將會持續不斷在生死中輪迴。

無盡的輪迴依於器世間而發生，世間成、住、壞、空的時間被稱為「劫」。經文 I-4(3) 《相應部 15.5》 以生動的譬喻說明「劫」的時間長短。經文 I-4(4) 《相應部 15.8》 則以另一個生動的譬喻說明我們已輪迴了不可計劫。

有情在這漫長的輪迴中，一次又一次的經歷生、老、病、死。然而，不斷追逐欲望的人們，很少停下腳步審思自己的困境。正如經文 I-4(5) 《相應部 22.100》 所述，人們被五蘊所繫縛，如同被綁的狗圍繞著柱子打轉。無明讓人們無法辨識自己在輪迴中流轉，更不懂得尋找解脫之道。大多數有情沉浸在感官欲樂享受之中，或忙於追求權力、地位。許多人害怕死亡而追求永生，少數人想要找尋解脫之道而不可得。而，佛陀正提供了這條解脫之道。（梁傑翔譯）